

## 桃園市政府 函

地址：330206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  
承辦人：股長 張佩婷  
電話：03-3322101#7331  
傳真：03-3342906  
電子信箱：10011944@mail.tycg.gov.tw

受文者：桃園市立幸福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1月5日  
發文字號：府人考字第1100347781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376736800A\_1100347781\_ATTACH1.pdf)

主旨：檢送「桃園市政府111年度推動員工協助方案實施計畫」1份，請查照。

說明：

一、為持續落實市長倡導健康政府理念，營造支持性職場環境，每年度依需求調查結果訂定員工協助方案(Employee Assistance Programs，以下簡稱EAP)年度推動計畫，111年度計畫係以「健康有本、人員有恆、協助有方」為策略目標，發展各項員工身心健康促進措施，以提升員工士氣與服務效能，茲將方案重點說明如下：

- (一)健康有本 激勵員工善存個人健康資本：協助本府同仁全方位檢視個人身心現狀與資源，並引導負起自我健康管理與照顧責任；另藉由各項講座、活動之辦理，營造正向、友善工作職場氛圍，以維護本府同仁發展身心健康與工作生活衡平之基礎。
- (二)人員有恆 持續投注工作並因應潛在議題之能力：除依需求調查結果提供第一線為民服務人員、負有撫養責任人



員及人事人員相關協助方案，另規劃下列方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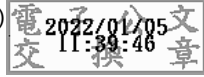
- 1、工程在走、希望無窮方案：本府所屬各機關工程人員為推展各項重大工程建設之重要核心人力，規劃針對工程機關提供心理相關檢測並訪談主管人員以制定貼近人員需求之服務措施。
- 2、同行致遠 夥伴集結方案：為縮短新進人員之工作適應時間，透過培訓在地資深同仁為關懷人員，以就近、即時提供新進人員關懷，增加團隊凝聚力。
- 3、領導on the line方案：主管人員是各項市政推動的關鍵人員，亦是影響團隊與組織氛圍的核心人物，為及時覺察人員異常徵候，降低風險事件對組織之影響程度，規劃主管敏感度訓練講座，並辦理管理諮詢服務說明會，破除管理諮詢使用負向迷思，使管理效能再升級。

(三)協助有方 有效整合資源適切協處：建置並整合市府內外各領域之專業資源，使本府員工或機關面臨危機事件發生時，得尋求相應領域之專業人員協助，並訂定員工個別諮詢、非自願個案及危機個案標準作業流程及專屬表單，以系統性的方法介入，有效能地減低事件衝擊，縮小影響層面。

二、請各機關加強宣導及推廣，藉由內部會議、教育訓練、網頁跑馬燈或E-mail等多元管道，提供所屬同仁(不含教育人員)相關資訊，諮詢服務由本府人事處聘用心理師專責處理，依規定保密，請轉知同仁安心使用。

正本：本府所屬機關學校、桃園市復興區公所、桃園市復興區民代表會

副本：參事辦公室(含附件)、顧問辦公室(含附件)、技監辦公室(含附件)、參議辦公室  
(含附件)



裝



訂

線

